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股份或本公司其他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潛在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根據配售而提呈發售的配售股份前，務請細閱迪臣建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以了解有關本公司及下文所述配售的詳細資料。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本公告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迪臣建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Deson Construct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以配售的方式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上市

配售股份的數目：50,000,000 股股份

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 0.385 港元，另加經紀佣金 1%、證監會交易徵費 0.0027% 及聯交所交易費 0.005%（須於申請時繳足）

面值：每股股份 0.05 港元

股份代號：8268

保薦人

SUNWAH KINGSWAY
新華滙富

滙富融資有限公司

賬簿管理人及牽頭經辦人

SUNWAH KINGSWAY
新華滙富

滙富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概要

- 配售價釐定為每股配售股份0.385港元(不包括經紀佣金1%、證監會交易徵費0.0027%及聯交所交易費0.005%)。
- 根據每股配售股份0.385港元的配售價，估計本公司將自配售所得的款項淨額約為16.5百萬港元。
- 本公司根據配售提呈發售的50,000,000股配售股份獲適度超額認購，並獲有條件分配予合共131名經選定個人、專業及機構投資者。
- 董事確認，配售下的所有承配人均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高持股量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2(4)條所指的任何人士或一組人士或前述人士的代名人，且與彼等概無關連。概無承配人獲個別配售超過緊隨分派及配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董事確認，緊隨分派及配售完成後本公司並無任何新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
-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7)條，本公司須於股份開始在創業板買賣時及其後所有時間維持不少於其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5%的公眾持股量。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8)條，於上市時由三大公眾股東擁有的股份不得超過股份公眾持股量的50%。董事確認，緊隨分派及配售完成後，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將為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約34.8%，而於上市時，由三大公眾股東擁有的股份將不會超過股份公眾持股量的50%。
- 本公司不會就所收取申請股款發出收據。本公司將不會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

- 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八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在創業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8,000股的買賣單位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8268。

投資者應注意，股東股權集中可能影響股份的流通性。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配售價及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配售價釐定為每股配售股份0.385港元(不包括經紀佣金1%、證監會交易徵費0.0027%及聯交所交易費0.005%)。

根據每股配售股份0.385港元的配售價，估計本公司將自配售所得的款項淨額約為16.5百萬港元。董事擬將配售所得的款項淨額按以下用途及金額應用：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佔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百萬港元
<i>兩個現有項目的營運，特別是支付分包商及</i>		
<i>材料供應商款項</i>	90	14.8
— 涉及香港住宅房屋樓宇建造工程的項目	68.7	11.3
— 涉及香港一間奢侈品牌店舖裝修工程的項目	21.3	3.5
一般營運資金	10	1.7
合計：	100	16.5

配售的踴躍程度

本公司根據配售提呈發售的50,000,000股配售股份獲適度超額認購。

分配結果

根據配售，50,000,000股股份已獲有條件分配予合共131名個人、專業及機構投資者。配售股份的分佈載列如下：

	獲分配配售 股份總數	佔獲分配 配售股份 總數的總 百分比	佔緊隨分派 及配售完成後 本公司經擴大 已發行股本 的概約股權 百分比
最大承配人	3,480,000	6.96%	0.87%
五大承配人	16,440,000	32.88%	4.11%
十大承配人	31,040,000	62.08%	7.76%
二十五大承配人	47,552,000	95.10%	11.89%
獲分配配售股份數目			承配人數目
8,000股至80,000股			96
80,001股至800,000股			16
800,001股至8,000,000股			19
8,000,001股及以上			0
總計：			<u>131</u>

董事確認，配售下的所有承配人均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高持股量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2(4)條所指的任何人士或一組人士或前述人士的代名人，且與彼等概無關連。概無承配人獲個別配售超過緊隨分派及配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董事確認，緊隨分派及配售完成後本公司並無任何新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

投資者應注意，股東股權集中可能影響股份的流通性。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7)條，本公司須於股份開始在創業板買賣時及其後所有時間維持不少於其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5%的公眾持股量。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8)條，由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持有的股份不得超過股份公眾持股量的50%。董事確認，緊隨分派及配售完成後，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將為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約34.8%，而於上市時，由三大公眾股東擁有的股份將不會超過股份公眾持股量的50%。

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待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獲批准於創業板上市及買賣及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上市日期(即二零一五年一月八日(星期四)或香港結算決定的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

聯交所參與者間的交易交收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於中央結算系統的所有活動均須根據不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進行。已就將予納入中央結算系統的股份作出所有必要安排。

本公司不會就所收取申請股款發出收據。本公司將不會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

將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分派的配售股份股票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七日(星期三)或之前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相關包銷商、承配人或其代理(視情況而定)所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內。

配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請留意，倘於上市日期(預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八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終止理由」一節所載的任何事件，滙富金融可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即時終止包銷協議。倘包銷協議被終止，配售將告失效，本公司將據此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deson-c.com)刊發公告。

在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之前，配售已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且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終止的情況下，所有股票方會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開始買賣

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八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在創業板買賣。倘預期時間表出現任何變動，本公司將即時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deson-c.com)刊發公告。股份將以每手8,000股的買賣單位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8268。

承董事會命
迪臣建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姜國祥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五年一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姜國祥先生、郭冠強先生及羅永寧先生；非執行董事謝文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多森先生、張廷基先生及王競強先生所組成。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一切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據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上保留，且亦將會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deson-c.com)內。